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 徐芝莲(223)



**受害人：**徐芝莲(Xu, Zhilian)，女，31岁。四川省成都市人，成都市抚琴小学教师  
**酷刑致死地点：**在自家院子里遭警察疯狂毒打，隔日死于省医院。

### 案情简单描述：

任职期间工作敬业，教学认真，学校和家长反映都很好，1999年10月被评为优秀教师，10月荣获全国语文教师范文比赛三等奖，2000年撰写的论文《着眼发展个性，学会欣赏学生》荣获徐特立教育研究所“兴华杯”中小学教师论文类优秀奖。年年被评为先进教师。

99年“7.22”以后，她曾经3次进京向政府反应法轮功真实情况而被拘留罚款。有一次还带着5岁的小孩一起去。在天安门附近被警察抓住，她不说出姓名地址因而被非法关押数天。后被无条件释放回家。

2001年年初，她在城南立交桥散发和张贴真象资料时被发现，幸运逃脱。不料在开学后，上课时被当着学生的面戴上手铐抓走，随即被关押于成都市抚琴派出所。当天，她就趁警察不注意时走出派出所。并在外漂泊。

2001年6月28日晚11时30分，徐芝莲想回家看一下孩子和爱人。当晚11点左右，成都市金牛区刑警包围其家，鸣枪三下后破门而入，徐女的先生廖松拨打了110和分局督查办公室的电话。当时有三个警察把她的爱人抱住，其余的直奔楼上，徐芝莲为了不被抓住，就跳出窗户，结果落在了邻居家的草房上面，不慎滑倒，从草房上摔下导致颈部触地。据说当时人还有气，警察们疯狂地毒打她，并用拳头和手枪柄猛击她的腹部和后脑勺徐女已被打的处于昏迷状态四个警察提起她就往车上扔，说是把她拉到医院抢救。但不准家属随行看护，第二天就通知家属徐女死亡。

2001年6月29日凌晨1点多，她被送到了省医院，不久，被放在了停尸房。血迹斑斑的睡衣被脱下来，被李秀英（女，成都市金牛区抚琴派出所户籍警官）拿去烧掉了。6月29日上午10点左右，小徐又被转移到了铁二局中心医院安抚院内。6月29日晚上8点。她的亲人在安抚院终于见到了她，此时她穿上了安抚院的衣服，脸油腻腻的，看不出来有伤痕，鼻孔内有血，后脑勺有三个洞，一直在流血。抚琴派出所不准将尸体带走进行尸检。

2001年6月30日上午，家属再次到安抚院为她徐换衣服，后脑勺仍然在流血。当天下午，在廖松家，相关部门的领导和有关部门人员就小徐之死开会讨论，并商议如何处理后事。家属被告知：必须在3天内火化尸体，并拒绝开有关抓人手续和小徐的死亡证明。因家属拒绝同意签字火化，最后由徐执教的小学有关人员（守卫小卢和张校长）出面签了字，于7月2日在成都市温江火葬场将小徐强行火化。并且不允许家属办丧事。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后来知道，早在 2001 年 3 月李秀英就将小徐的户口移走，4 月将小徐的户口上在了她母亲所在地，即成都市东马棚街，属黄瓦街派出所辖区。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市抚琴派出所  
成都市金牛区刑警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8/1/15/教育系统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综述-359642.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7/10/20/四川地区修炼法轮功的教师受迫害简述-355698.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2 蒙潇(847)



**受害人：**蒙潇(Meng, Xiao)，女，37岁，原成都钢铁厂职工、工段长，大学学历。  
**酷刑致死地点：**金堂县看守所

### 案情简单描述：

10月22日她在当地炼功被派出所非法关押一天后被单位取回。10月28日到北京为法轮功说明真相。

1999年11月17日，在天安门广场打横幅。值勤警察对她踢打，然后将她扔进警车里拉到天安门派出所。她对警察劝善待法轮功学员。遭到警察抓住头发往墙上撞，并给她两拳，眼镜当场被打掉，镜框打坏，镜片脱落。并判刑两年。

蒙潇与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天安门广场打出了横幅而被非法拘留在天安门派出所、判刑2年。在派出所审讯室里，蒙潇拒绝回答非法审讯或答非所问，遭到审讯警察一阵阵狠毒的耳光，警察还用穿着大皮鞋的脚凶狠地踢蒙潇的小腹部位，她用左手去挡，当场手表就被踢坏。在法庭上，她也因不服审判而遭到警察的拳打脚踢。后来，蒙潇被送往北京东城区看守所。在被非法关押期间，蒙潇因坚持要炼功遭到在押人员的毒打，遭到管教的毒打、体罚、背铐。

4月22日，被送到四川省女子监狱，警察说怕她传功，先将她关禁闭。4月23日，因炼功被打后反铐在禁闭室。4月25日警察搜走她的经文，蒙潇抵制，遭打后被上刑床。4月27日解刑后一直关禁闭一个月。五月底解除禁闭，直接住在监护组，由专门监护看管。

为了炼功，遭到张明英、蒋敏等很多犯人的毒打。经常被反拖着脚从一楼到四楼，并在拐角处被拳打脚踢的遍体鳞伤，连监狱的一些犯人都看不过眼，帮助制止，遭到这群打人凶手的辱骂，告干部，说什么帮法轮功说话等。6月份张监狱长假冒法轮功学员跟蒙潇谈话，叫她放弃修炼，被她严词拒绝。8月、9月检察院、中院来人了解，说是只要她放弃修炼，就另行处理，被她拒绝。冬月初二，蒙潇因晚上起床打坐炼功，郭监狱长指使一帮监护的强拖强脱，只穿着秋衣秋裤，打着赤脚，在走廊里打坐炼功从半夜两点到天明，初三晚上亦如此。

腊月初二，蒙潇拒绝参加13~14个小时甚至15~16个小时的强制劳动。在干部的唆使下，九名监护强行将蒙潇连打带踢拖到五楼，并将她的保暖衣裤脱掉，只穿秋衣秋裤，打着赤脚，又是一顿拳脚。当时见到的犯人都哭了。待监护走后，有一犯人把衣裤拿来给蒙潇披上，看到监护上楼马上又给蒙潇拿开，避免受处罚的。过后蒙潇被送入禁闭室，冻了一天。一个队长出面解决才让她穿上毛裤、毛衣和鞋子。在禁闭期间，她仅穿一件秋衣和囚服被上手铐、两个脚镣：一头铐脚上，另一头铐在禁闭室的墙钉上，双手被反铐着。蒙潇始终不屈，几天后又反铐在禁闭室的门上，从早到晚，持续几天；蒙潇仍不服，又被反铐着吊在缝纫车间的窗台下，直到腊月27。最后五天，白天吊窗台下，晚上铐在楼道里，强迫蒙潇写保证在监狱不再炼功、传功。在这二十多天里，警察不准其它犯人接触蒙潇、跟她说话，不准她吃菜，只给一点米饭和泡菜。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2001年春节一过，因从其它同修那里搜出蒙潇抄写的经文，蒙潇被干部毒打后又反铐在楼道里五天五夜。同修康美容也被铐了一天一夜，后被开“批斗会”，将蒙潇解铐推到前台捆绳子，骂蒙潇字写得难看还到处传功，之后将她严加看管。监狱为了“转化”蒙潇和几位所谓的顽固分子，又花钱去请德阳监狱被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单独做她们的“转化”。回去后，悟到：“转化”是错误的。于是张洪英首先提出炼功，但受到阻碍，蒙潇和另八名大法弟子被集中开会，遭到干部们气急败坏的辱骂。

7月17日上午由何碧玉起草，王群慧抄写，张素珍、吴桂芳、张洪英、张正焕、张永容、刘英和蒙潇九名大法弟子联名，上交了“集体收回在所谓‘转化’期间所写、所说的一切，坚定信仰”的集体严正声明。17日监狱领导郭监狱长、科长找蒙潇劝说。遭到蒙潇坚决抵制，威胁将其加刑。

17日晚，在监区召开“批斗会”。张监狱长及其它领导，监狱所有特警和相关人员参加大会。监区三百多名犯人警察团团围住，将由男干部捆绑的陈玉梅、张红英（16日晚被监护打得遍体鳞伤，17日中午关进禁闭室）押到前台，张红英痛得求干部放松一下绳子都不成。那些迫害大法及大法弟子的邪恶竟是如此残暴、狠毒，真是忍无可忍。蒙潇看到两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与王群慧同时站起来高声制止，招来干部和犯人的拳打脚踢。她们被拖到监区门外拳打脚踢。蒙潇坚决抵制不让捆绳子，被甩翻在地好几次，脸上、手臂上、腿上踢伤了好几处，捆了几次才被结结实实捆牢。蔡队长和其它几名警察并打她耳光，蒙潇高喊：警察打人是犯法的，出去后我要把这一切给你们曝光！其中一警察说：你能出得去？后蒙潇和王群慧被押到前台，蒙潇仍大声喊：“法轮大法好！”被他们用封口胶缠了好多圈，不让喊，致使她呼吸困难。过了一段时间，身体忽然直挺挺地倒地，撞地声震动整个会场，也吓坏了警察。赶紧将蒙潇扶起，边骂边给其它三位松绑，之后就将她们四人反铐着双手关入禁闭室。蒙潇被关禁闭15天，8月1日放出，肩上被绳子捆绑的血痕还未痊愈。

因蒙潇仍坚持要炼功，就被日夜铐在床上。后来蔡队长将蒙潇苏秦背剑式地将手铐从床的斜架上穿过铐着蒙潇。蒙潇天天由专人看管，直到刑满。

2001年11月16日，蒙潇被非法强加的刑期已满，监狱送她回到青白江团结村派出所，与她前夫联系，并通知单位成都钢铁厂。前夫将她领回单位，一干部随行，上户受阻，单位接收其。因在单位讲大法真相、发传单被告，被团结派出所非法治安拘留15天。非法治安拘留期满后又被无理改刑拘，她拒绝签字。12月27日，派出所将她送至看守所强行照相，并遣送她回老家西充。西充拒绝接收她，只得又将她拉回。在单位被24小时轮班看守。

被成钢厂7-8个人强行抬上车，非法强行秘密送往郫县唐昌镇610恐怖组织下设的所谓的“学习班”。在学习班蒙潇拒绝一切非法安排，绝食绝水抗议迫害。25日中午11点半左右进来一女两男，踢打蒙潇，将她从地铺拽到地上。蒙潇的大腿、小腿、屁股等处被踢得青一块、紫一块。26日来了更多人继续折磨蒙潇，其中一个高个子曾在东北当兵，将蒙潇的尾椎、腰椎多处踢伤，它们除了搥蒙潇的耳光还踢她的脸，满脸是鼻血和伤；7-8人将她按倒灌食。

28日灌食不成，蒙潇被强行送到郫县唐昌镇医院去输液，蒙潇拒绝输液，它们就把她床单纱布捆绑固定在床上，并强行给她注射大剂量的安定和冬眠宁。蒙潇趁看守的人睡着了逃了出去；但又被抓了回来，重新将她捆在床上，遭受了一夜酷刑。蒙潇的双脚不能站立。29日蒙潇被拖回监守地。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成钢厂来人看蒙潇，劝她吃饭喝水，不要再炼功就可以接回去。蒙潇拒绝。30日，蒙潇再一次被强行灌食。拍照，表达它们对蒙潇的“关心”。但蒙潇不为所动仍绝食绝水，医生将她送到郫县医院抢救。晚上，拒绝成钢厂领导，要她放弃法轮功。5月1日早上她被成钢厂接回。

接回后，蒙潇再次被非法软禁在成钢厂治安室，24小时由专人看守，因治疗需要费用，也不送其上医院救治。2个多月后，蒙潇抵制非法关押，开始绝食绝水。8天后厂保卫部连拽带打将其强行拖到厂医院，注射大量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单独关押，由专人看守，不让她接触任何人。20天后，蒙潇开始喝点水、吃顿饭，身体状况有所好转，又被成钢厂重新接回治安室看守。

刑满后她被成都钢铁厂开除，并送往郫县唐昌镇去洗脑，蒙潇在洗脑班被迫害得双脚不能站立，后来监管人员送她去成钢医院照X光，发现腰椎以腰3（L3）为中心向后突起、L3椎体楔形变系压缩性骨折、L2、L3左侧小关节紊乱，骨折待排除、L1-2、L2-3椎间隙变窄。被折磨得腰断骨折不能站立，生命垂危时才被工厂接回，关进治安室和工厂医院注射大量破坏中枢神经的药物。一月有余，通过打坐、炼功、学法，蒙潇由监管人员抱着下床解便到她自己爬着下床跪着解便，再到一个多月蒙潇基本能够站立行走。

2002年9月左右，蒙潇从洗脑班出走，经历了一年多流离失所的生活。成都市公安局、成都市610、青白江分局、610办公室、团结村派出所、成都钢铁厂保卫部到处寻找蒙潇，不惜花40万重金通缉蒙潇。

2003年11月19日，在金堂县和平街租住的一民房内，被成都市防暴大队和金堂县公安局警察绑架，并被严刑逼供。在金堂县看守所她绝食抗议，看守所警察多次将她送到201医院强迫输液并注射有毒药品，所用的全是破坏中枢神经的药品，每天打两支安定和一支冬眠灵。每次打针回来都说全身疼痛、头脑昏沉，说话无力，昏睡2-3天后才有所清醒。但马上又被送去医院，过后又出现上述症状。

后来因为医生知道真相便不再给她注射有毒药物。他们只好另送金堂县第一人民医院进行输液，输液后蒙潇又出现类似症状。经医生诊断，蒙潇生命只能维持两三天，家属请求公安局放人，但他们说：“上面说放才能放，我们说了不算。”

后来成都市610办公室答复：宁可让她死在医院或看守所，也不释放。看守所所长蒋增尧说：蒙潇要想以绝食的方式出去是决不可能，就让她死都要死在看守所或医院。之后每次由多名警察或其它人员用绳子勒紧捆绑着到医院强迫打针，每次回来都见到蒙潇全身伤痕累累，手、脚都留下了深深的勒痕，血迹斑斑。

2004年1月8日，蒙潇再次被干警送到金堂县第一人民医院，再也没有回到看守所。据悉，蒙潇于2004年1月8-12日期间在金堂县第一人民医院被迫害致死，遗体没有通知家属就被马上火化了。

据悉，目前蒙潇的父母在西充县，父亲瘫痪在床、母亲已神智不清。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区号：（028）

成都市公安局

成都市金堂县公安局、防暴大队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成都市金堂县 610

成都市金堂县看守所

成都市金堂县第一人民医院

成都市县公安局长：朴勇手机：13908207098

副局长：罗心国

成都市县公安局人员：庄天厚办公室电话（028）84932619

成都市县看守所所长：蒋增尧电话：（028）84938648 手机：13908207196

成都市青白江分局 610 办公室电话：028—83665046；科长：罗学慧

成都原钢铁厂厂长兼书记电话：028—83616811（苗长江）

成都钢铁厂保卫部电话：部长：李××028—83617614；书记：028—83617258

成都市青白江公安分局团结村派出所

成都市郫县唐昌镇 610 所谓的“法治培训学习班”

检察院、中院

四川省女子监狱（简阳养马河）

监狱长：张××郭××

蔡队长

犯人：张明英、蒋敏

北京东城区看守所

天安门派出所

北京（东城区）法院

团河监狱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mengxiao01232004.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6/11/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二）-242295.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4/1/11/蒙潇同修十年祭-285551.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3 陈桂君(834)



受害人: 陈桂君(Chen, Guijun)，女，59岁，家住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大弯镇政府粮食局宿舍。新疆建设兵团农二师退休工人。

酷刑致死地点: 成都市郫县看守所

### 案情简单描述:

陈桂君在左右邻舍，是有名的好人，热心、正直、善良，有口皆碑。

1999年10月22日—11月2日，陈桂君在路边炼功，被非法关押10天；1999年11月17日—2000年1月2日，到北京上访，被非法关押45天；2000年某月陈桂君在家无故被绑架，并关押15天。2000年7月，被强迫绑架至“洗脑班”洗脑十天，并被勒索交了300元生活费。后被迫长期流离失所。2001年4月25日，陈桂君在家中再次被绑架，关押在新都看守所，后定劳教一年半。

2001年12月19日送到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绝食绝水抗议28天，其间遭到强行灌食，门牙被撬掉两颗，后在生命垂危时被放回。2001年12月29日，八名公安到陈桂君家中抄家，并将陈桂君老伴名下的五万元存款冻结。使其生活费用需靠借钱来维持。自2002年1月12日从劳教所放回后长期被监视居住。十六大期间，从2002年9月29日开始至11月16日，共计48天软禁，不准出门。每到敏感日都要被软禁数日。

2003年4月14日，陈桂君在青白江一民房内与另外几位老年女法轮功学员再次被警察绑架。成都市青白江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610办公室对她进行长达一个月的单独“审查”后，将她押至成都市郫县看守所关押。期间她经常被警察打得遍体鳞伤。

2003年9月26日，她以绝食、绝水的方式抗议对非法迫害。2003年10月28日，在不准请律师、不准家属旁听、不准向外公布开庭时间与地点的情况下，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秘密开庭对陈桂君进行审判，并非法判处其9年徒刑。

陈桂君坚决不服从该非法判决，继续绝食抗议。在出现生命危机后，于2003年11月初被秘密押送至成都市青羊区人民医院抢救。同年12月初该医院下达了病危通知书。陈的家属多次要求保外就医，遭到郫县看守所拒绝。

最后，陈桂君于2003年12月21日下午5点左右逝世。警察不准她的亲属运回遗体，并于同年12月24日将遗体押送到成都市温江县殡仪馆火化。青白江区国安局威胁家属不准将她的死讯告诉他人，并对其住宅实施监控。强制火化时，也不准家人靠近遗体。据悉，陈桂君被绑架前身体健康，红光满面，体重一百三十多斤，而去世时只有五十来斤。

陈桂君丈夫朱煜，2001年被关押在四川省绵阳新华劳教所，被迫害得双目几近失明。

大女婿沈序清利用在剑阁县出差之际，揭露江泽民策划的“天安门自焚事件”栽赃陷害法轮大法的事实，2001年4月3日被剑阁县公安局非法拘留并判劳改一年。并且不法警察以所谓活动经费为借口，未开任何手续，非法扣押沈序清五万元公款。当时沈序清所在的厂里因资金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困难，沈序清拿出自己的2万元积蓄和向其妹借的3万元给厂里周转，有厂里开的5万元借款单为证。沈序清家人、单位和区司法部门的人多次驱车十多小时去剑阁县公安局证明、交涉，要求退还公款和接见，都被拒绝。

大女儿朱锐和二女儿朱利，因进京上访被劳教一年。期满后于2001年11月份又从家里被抓走劳教三年。她们目前仍被关押于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遭受“洗脑”身心受着严重摧残。朱利被非法关押于郫县公安局看守所时，遭野蛮灌食，鼻子和口中均是伤，现被迫害得腿断致残。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新都看守所

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青白江区国安局

成都市青白江区公安分局刑警大队

成都市郫县看守所 (028) 87920447

成都市青白江区 610 办公室

成都市青白江区公安分局

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8/9/14/185855.html#0891405226-1>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5/3/18/97581.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5/4/4/59136.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4 张川生(371)



受害人：张川生(Zhang, Chuansheng)，男，52岁，四川省成都市成都大学讲师。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市看守所

### 案情简单描述：

张川生身患多种疾病，炼功后迅速好转，不久痊愈。从此事事处处做为人着想，受到同事、邻居、亲朋好友的一致称赞和尊重。

2002年春节前夕，张一家三口回雅安老家过年。大年三十，成都大学领导勾结成都驷马桥派出所说有事传讯，将他强行抓走，并说24小时之内放人。当时是下午四点过，张川生家人曾请求允许张川生吃了团年饭再走被拒绝。随即将张川生刑拘，关押在成都市看守所。

正月初四晚11点钟，张的家人就接到驷马桥派出所通知“张川生因心脏病死于2月15日上午九时”。家人见其遗体时发现：脸青黑紫肿，脸边嘴角血痕斑斑，脖子上有二指宽青紫色深度勒痕！张的家人问及原因，警察说：“他的手握成拳头，我们为了扳开他的手，不是故意。随之，警察恐吓张的家人说，谁敢说出张川生的死因，他全家人都别想活了。

张川生就这样被成都市的警察毒打后活活勒死，被成都市公安局勾结成都大学领导活活虐杀。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驷马桥派出所  
成都市看守所  
成都大学校领导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7/10/20/四川地区修炼法轮功的教师受迫害简述-355698.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5 王旭志(42)



**受害人：**王旭志(Wang, Xuzhi)，男，30岁，四川省成都市自来水公司车队驾驶员  
**酷刑致死地点：**资阳大堰劳教所

###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10月，他因在外公开炼功而被治安拘留关押半个月。12月初，王旭志和其它学员赴京为法轮功讲真象上访，先后被拘押在成都驻京办事处，遣返回来后关押在成都九如村拘留所。并被密判一年半劳教，于2000年一月中旬被送往资阳大堰劳教农场。期间他多次被武警用枪托毒打头部，并用警绳捆绑（注1），监室组长王羽等也时常对他拳打脚踢，扇耳光，罚他“开飞机”或通宵干活。不法人员还将方像死刑犯一样紧紧地五花大绑起来用，还用鞋跟一下又一下向他脸上猛打狠砸。

王旭志在关押期间，绝食150多天。看管他的劳教人员邱文皓和“小么儿”（外号）强迫给他灌食，用塑料管乱戳，经常把上颚、鼻孔插得鲜血直流；用针管注食时把滚烫的奶粉水猛射进胃里；他的双手被反铐在床头，被烟头烫、被打火机烧，甚至被灌屎尿……。此外，在劳教所干警的授意下，200多名被劳教的流氓、地痞等围打王旭志整整一天。

今年8月，王旭志被保外就医，当时体重只有50余斤，几条肋骨已被打断，几乎不能行动与进食，医生说只能活三天。过了11天，王旭志于2000年8月5日晚死亡。相关人员隐瞒掩盖王旭志死亡的真象，造谣说他有病拒绝就医等等。

（注：捆警绳是一种如“老虎凳”般极痛苦的酷刑，细麻绳深深地勒进后颈、双肩、腋窝、大小臂、手腕的肌肉里，双臂使劲拧到后背捆紧向上猛地拉起，时间稍长几分钟就会致残、致死）。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驻京办事处  
成都九如村拘留所  
资阳大堰劳教农场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7/30/四川十年血雨腥风（十）-244536.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6 朱银芳(663)



**受害人：**朱银芳(Zhu, Yinfang)，原是西北人，50多岁，原新疆克拉玛依石油管理局，后调至四川成都克拉玛依大酒店工作。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年底，朱银芳赴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被非法判劳教两年，关押在新疆。在劳教所她不配合非法的要求及规定，被狱警残酷迫害并超期关押了七八个月。2001年9月，出狱后回到成都。于同年10月13日和几位成都学员在天府广场炼功而再次被抓，曾先后被关押在成都市龙泉驿看守所，郫县安靖镇看守所等。在在郫县安靖看守所里，她遭受警察、犯人无数次毒打。警察曾给她及其它学员戴上一副铁链，手铐、铁链上戴着铁砣，又用一副铁链将两人各铐一只脚。后来，又将手和脚铐在一起，称为龙抱桩。

11月底，她被劫持到新建的成都看守所。由于不配合非法要求，三名警察和十多个刑事犯毒打她，用皮鞋踢其腿及肚子。朱银芳被干警双腿铐上两副带六个铁钟的铁链和一副单链。其脸被干警用皮鞋踢得肿大，嘴也张不开。干警还叫刑事犯将她全身（包括棉袄，布鞋）用凉水浇透，并用胶带封住她的嘴，抓她的头发，踢踩她的头。

2003年4月25日，朱银芳被转到楠木寺女子劳教所7中队关押，警察用大幅的透明胶把她的嘴封上。此前，朱银芳的腿是好的，可是这一次她的腿明显变成了惨黄色。4月26日上午11点40到50分左右，警察把朱银芳从二楼抬到一楼，一百四十多个人都看到了当时所发生的事情。吃过午饭后，除朱银芳外，全体回监室休息。大约在12点半左右，警察把二十几个杂案人员叫下楼，将朱银芳拖入洗澡堂殴打。他们在她的腿上狂踩、对她拳打脚踢。她被透明胶封住的嘴里发出的惨叫声，在楼上的人都听得到。

4月26日下午4点半至5点左右，朱银芳就被折磨的不省人事，找来的医生直截了当的说：“这人已经死了，不是休克！”朱银芳被害后，相关单位对其家属及家属单位进行恐吓、威胁。遗体被匆匆火化，并对其住所、电话进行监控、监视。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7中队

成都书院街道办事处610办主任：郝××，028-86920614、028-86919055

成都市书院街派出所所长：侯荣跃，028-88078728

教导员：刘颖，028-88051523

户籍片警：李效俭，028-88842363

成都克拉玛依大酒店：028-86748758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7/30/四川十年血雨腥风（十）-244536.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7 方显智(140)

**受害人：**方显智(Fang, Xianzhi)，男，61岁，四川交通厅内河勘察设计院工程师。家住成都市太升北路33号2幢1单元4号，属东顺派出所管辖。

**酷刑致死地点：**宁夏街看守所

###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元月19日，值江氏策划全国大搜捕法轮功学员期间，派出所借方86岁高龄的母亲曾经进京上访一事，将他骗到派出所，并送往成都市第一看守所（宁夏街186号）非法拘留。因为强迫其放弃法轮功遭拒绝，看守所警察便唆使牢房的牢头强迫方在寒冬天气赤体露天用冷水慢慢淋在身上（即“滴水观音”的酷刑），长达40多分钟，并对他抽打耳光。

方显智绝食抗议警察对其迫害，几天后警察对其进行了一次强行灌食。灌食后方开始呕吐、气紧。生命垂危时才被抬送医院。1月31日，该看守所通知方的家属去宁夏街附近的一所医院接人。当时方显智已完全处于昏迷状态。看守所的警察叫其女在释放证明上签字被拒。回家后，于2月2日早上去世。方显智的死亡消息传来后，劳教所声称死因是“肾衰竭”。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区号：(028)

成都市第一看守所（宁夏街186号）----宁夏街看守所：28-663-1519

看守所所长冷所长（警号009212）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6/11/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二）-242295.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8 顾传英(835)



**受害人：**顾传英(Gu, Chuanying)，女，65岁，四川省成都市国光电子管厂高级工程师，电子科技大学东院。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第一看守所（郫县安靖镇看守所）

###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20日后，为了澄清迫害真相，顾传英进京上访，先后被关押于成都市九茹村治安拘留所几次，并曾被绑架至楠木寺劳教所所属的旅馆强行洗脑。

2003年5月23日，顾传英被建设路派出所非法绑架到成都市第一看守所（郫县）。她绝食抗议长达1个多月，遭到狱警强行灌食。在期间她染上疥疮，致使心力衰竭，危在旦夕。于2003年7月11日家人接回，时疥疮开始蔓延全身并流脓，全身浮肿，呼吸困难。于2003年12月24日去世。

成都市电子科技大学居委会（028-83202259）一个男工作人员证实了顾传英的死亡。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派出所 028-84331256 028-84348847

所长王珏 13908053166

四川省成都市第一看守所（郫县）028-87920447

杜春明，警号：002995

冷所长，警号：002912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6/11/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二）-242295.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9 廖永辉(833)

**受害人：**廖永辉(Liao, Yonghui)，女，70岁，四川省文物管理所退休干部，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治安学习班”，即金花洗脑班

### **案情简单描述：**

廖永辉曾荣获全国优秀工作者称号。廖永辉曾患甲状腺癌、高血压、心脏病等重病，因修炼法轮功后得到痊愈。

2002年春节初二，廖永辉因发法轮功真象资料，被抓进拘留所关押15天，期满后被送至成都市武侯区“治安学习班”，即金花洗脑班关押。

在洗脑班非法关押期间，廖永辉被24小时监控，不准学法炼功，逼迫放弃修炼。每月洗脑班还逼她交伙食费300元，管理费、水电费300元，以及监视人员的所谓帮教费、伙食费900元。而廖永辉的退休金每月只有八百元左右。

洗脑班长达10个月的折磨使廖永辉心绞痛频繁发作，但洗脑班不肯放人。后金花医院提醒洗脑班人员恐出人命，他们才被迫把人送到武侯区第二人民医院。住院期间“帮教”人员一直看守着，还不让出院。最后由于经济压力太大才准回到家中，但不许出单位大门。由于长时间遭受迫害，廖永辉回家后于2003年夏天去世。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 四川省文物管理局局长：梁旭仲

1944年12月生，汉族，大学本科，四川邛崃人，分管文物工作。

联系电话：028—86631976

\* 成都市武侯区第二人民医院

单位地址：小天竺街48号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方式：028-85431673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2/6/12/中共政法委、“六一零”在四川制造的滔天罪恶\(2\)-258823.html](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2/6/12/中共政法委、“六一零”在四川制造的滔天罪恶(2)-258823.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7/28/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九\)-244479.html](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7/28/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九)-244479.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0 周勇(269)

**受害人:**周勇(Zhou, Yong)，男，34岁，是成都市空气压缩机厂的技术骨干、车间团支部书记。四川省成都市东郊无缝钢管厂家属区十陵小区人。

**酷刑致死地点:**派出所警察到周家抄家，致周勇从自家六楼摔下死亡。

### **案情简单描述:**

他在工厂工作兢兢业业，是业务骨干。1999年法轮功被当权者迫害，他积极的向领导和同事们讲述法轮功受迫害的真象。每遇到逢年过节和“敏感日期”，派出所、厂保卫科和街道的人就三番五次地找他表态，逼他保证不上访、不和学员交往、不向世人讲真象。但是他仍坚持学法炼功。

2001年6、7月份周勇被迫下岗。下岗期间周勇曾经未法轮功讲真象到北京天安门，却被警察打得浑身是伤、不能行动后被甩在外面，然后周勇自己返回。

2001年9月29日晚，他下班回家，其邻居给派出所打电话，派出所再次到周家抄家，在无任何理由的情况下要强行带走周和他的妻子陈英。他不配合，于是警察们欲对周实行强行绑架，结果于下午6时许致使周勇从六楼上摔了下来死亡。

周勇所在单位成都空气压缩机厂的有关负责人要求职工统一对外谎称“周勇是自然死亡”，并且不准设灵堂、不准贴讣告，并于第二天匆匆火化。然而，一法轮功学员在事发前曾一切正常的周勇交流过。如何能称作自然死亡。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市空气压缩机厂保卫科  
四川省成都市(东郊)派出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2/6/四川法轮功学员周勇被迫害致死情况-235919.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html/articles/2011/2/13/123230.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1 丁峰(571)

受害人：丁峰(Ding, Feng)，男，29岁，成都市新津县人。

酷刑致死地点：绵阳新华劳教所

###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1月他进京上访反应法轮功真实情况时，被新津县公安局非法劳教两年。2001年2月送至绵阳新华劳教所。在劳教所的高压迫害下，病倒，新华劳教所怕承担责任，于2002年将他保外就医并准予回家。2002年12月底，新津县公安局五津派出所警察张林等人多次上门找他，要把他送回劳教所，他被迫离家出走。

2003年1月被新津县公安抓捕并送到绵阳新华劳教所，遭到新华劳教所警察迫害。2003年2月，打着吊瓶被送回家，当时已奄奄一息，回家两天后去世。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新津县公安局：011-86-28-82522068，副局长：陈建清；公安局1科科长：徐长安；1科副科长：彭素权

四川省新津县五津派出所：011-86-28-82512600，张林

四川省绵阳新华劳教所：011-86-816-2274441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3/3/4/45799.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7/30/四川十年血雨腥风（十）-244536.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2 刘生乐(711)

**受害人：**刘生乐（音）(Liu, Shengle)，女，53岁，家住成都市新都区桂林村一组  
**酷刑致死地点：**新津洗脑班

### **案情简单描述：**

2003年4月5日下午刘和朋友一起在成都市新都区新桂湖公园游玩、散步，被新都公安局及610一伙以“非法集会”为理由非法抓捕。并被迫放弃修炼。刘因拒绝而被强行拘留15天。4月22日下午拘留期满后，又被新都610人员送往新津洗脑班。受到各种毒打、折磨。生命垂危时还向家属索取1000元罚款才放人。

5月23日，她由当地书记的爱人及另外两个人一同接回，回来时赤着脚，全身疼痛，头部发肿，胸部青紫，腹部肿大，嘴里还吐着白沫，整天用手按着腹部。回家三天后，于5月26日上午去世。事后相关责任单位对外声称刘森乐是“自杀”，又叫法医鉴定刘森乐是所谓“脑溢血而死”。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市新都区政法委：028-83972591  
成都市新都区公安局：028-83972293  
成都市新津县政法委：028-82522377  
政法委书记：杨世章； 委副书记：李福祥（前任公安局长）  
成都市新津县公安局：028-82512595  
公安局副局长：陈建清；  
公安局1科科长：徐长安； 1科副科长：彭素权  
书记：杨世章； 委副书记：李福祥（前任公安局长）  
成都市新都区610办公室：028-83993610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usenle06202003.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3/6/20/成都市新都区大法弟子刘生乐被新津洗脑班迫害致死-52592.html>

英文版：<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6/22/37246.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3 卢桂蓉(669)



**受害人：**卢桂蓉(Lu, Guirong)，女，49岁，成都市成华区保和乡东桂村5组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保和乡派出所

###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6月28日，因卢桂蓉进京反应法轮功真实情况，到西安火车站就被成华区保和乡派出所所长翟某、警察陈甫国、保和乡东桂村5组生产队长陈凯、乡武装部长张德才一行人非法抓回保和乡派出所，在派出所留置室留置了6天。

期间每天只给一个锅盔，一点自来水。第5天天气转晴，正中午警察陈甫国逼着卢桂蓉、晋西坤顶着烈日擦好几辆汽车。第六天卢桂蓉被转到成都市九如村治安拘留所，当晚不醒人事，隔了一天叫家人接回，回家后第二天(7月7日左右)离开人世。

卢桂蓉被迫害致死后，东桂村及其所在的生产队不法人员还扣了她全家两年的“村年终分红”，共3500元。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保和乡派出所所长翟某、警察陈甫国  
四川省成都市保和乡东桂村5组生产队长陈凯、乡武装部长张德才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保和乡派出所：028-84433698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6/11/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二）-242295.html>



#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 案例 14 吴大碧(407)



**受害人:**吴大碧(Wu, Dabi)，女，57岁，成都市青白江区弥牟镇人民政府退休干部，省新都区火车站。

**酷刑致死地点:**遂宁市警察勾结新都区域郊派出所干警至家抓人时，被逼无奈从窗不幸摔伤致死。

### 案情简单描述:

吴大碧曾患慢性气管炎、肩周炎、妇科病等多种疾病。自从修炼法轮大法后五年多一直身体健康，每年为单位节约大量医药费。

1999年法轮功被诬陷迫害，她多次进京反应实情，被非法关押数次。

2002年2月4号，她在家中打扫卫生，遂宁市警察与新都区域郊派出所共4、5名警察无任何理由将她强行抓走关押在新都区看守所，她以绝食、不报数抗议。第二天中午警察将她转到遂宁吴家湾拘留所，在那里她遭残酷折磨，绝食25天半被释放。

2002年5月23日下午，遂宁市警察联合新都区域郊派出所干警共6、7人至吴大碧家想强行带走她。吴大碧及其家人坚决抵制无理迫害，僵持近三个小时，吴大碧被逼无奈从窗口跳下，不幸摔伤，其家人立即将她送往新都人民医院抢救。

警察对医务人员说了些话。5月24日早上医生查房说一切正常。大概下午两点半吴大碧被推入手术室，但并未进行手术。一直到下午5点多医生出来却说人不行了，至于死因如何不得而知。家属在晚上7点多才在太平间见到吴大碧的遗体。

###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新都区域郊派出所  
遂宁吴家湾拘留所  
新都人民医院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1/6/11/四川十年血雨腥风（二）-242295.html>